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依申请公开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 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 2024 年顺德区 建筑工地、物业小区登革热防控 工作抽查督导情况的通报

各镇（街道）卫生健康办公室、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各建筑工地、
物业小区：

建筑工地和物业小区等是蚊媒孳生活动的常见场所，是防控
登革热疫情的主战场。为切实加强我区登革热防控工作，认真查
找薄弱环节和隐患，及时分析防控工作存在的问题，区卫生健康
局联合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于 5 月组织对部分建筑工地、物
业小区的登革热防控工作进行抽查督导。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一、督导情况

本次抽查督导采取现场询问、查阅资料和现场检查的方式进行，对我区部分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进行现场抽查，主要了解登革热防控工作部署、人员安排、培训宣传、消杀质量、病媒生物防制情况和各项物资储备等情况。

抽查的部分建筑工地和物业小区基本能结合实际制定具体防控工作方案，落实防控所需物品，指定专人负责，持续开展环境整治，减少蚊虫孳生地，开展防蚊灭蚊预防登革热各项工作。

二、主要存在问题

(一) 建筑工地

1.对登革热防控工作不够重视

部分建筑工地未设置管理防控架构，无具体分工名单，未制定爱国卫生、病媒生物防制、环境巡查整治等登革热防控相关工作方案，未建立具体考核机制。

2.登革热防控人力投入不足

部分建筑工地无专员落实防控所需物品，未对消杀等防控资料登记，难以确保防蚊灭蚊预防登革热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3.培训宣传工作不到位

部分建筑工地未在2024年开展过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及登革热防控的相关工作培训或文件精神转达，未掌握工地病媒生物防制相关技术指引。部分工地登革热防控宣传氛围不浓。

4.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质量普遍不高

部分建筑工地未建立登革热灭蚊周记工作制度。部分工地未聘请有资质的专业 PCO 公司进行规范消杀。部分工地聘请的 PCO 公司工作质量缺乏有效监督，存在消杀频次不足，消杀记录填写不够规范，未有记录发现问题并及时反馈等情况。部分工地无定期开展孳生地检查和清理工作，存在较多建筑工地卫生死角和孳生地，蚊媒防控风险点（下水道、明渠、蓄水池等）的防蚊设施不足。

5.部分建筑工地未建立员工健康监测制度，未建立相关保障制度，以减轻员工就医治疗负担。

(二) 物业小区

1.登革热防控工作规划不足

部分物业小区无制定除四害年度工作计划，未能根据疫情规律针对性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调整消杀频次。

2.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质量不高

部分物业小区未建立孳生地本底调查资料及防制措施情况，无对安装防蚊装置、明渠改造等进行造册登记。部分物业小区自行组织开展除四害工作，存在使用高抗性药物、消杀台账信息登记不全、用药浓度不清晰、用药方式不规范、用药量不详细等问题。

题。部分物业小区成蚊密度达到6只/人次·小时，成蚊消杀工作有待加强。

3. 蚊媒滋生地排查整治工作不够深入

部分物业小区雨水管道、地下车库截水沟未及时疏通，地下车库集水井等积水有蚊虫孳生，且未安装防蚊纱网。部分物业小区室内外及天台的蓄水容器及植物有蚊虫孳生，露天停车场废旧轮胎有蚊虫滋生。

4. 登革热及除四害宣传氛围不够浓厚。现场检查部分物业小区未在宣传栏、宣传横幅对登革热相关防控知识，物管员工及住户对登革热防控知识了解不够全面。

三、防控建议

(一) 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各镇（街道）爱卫办、城建和水利部门要进一步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健全联络机制，协同推动建筑工地、物业小区开展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推动落实各项防蚊灭蚊工作，合力防控登革热。城建和水利部门要发挥行业主管部门职责，及时贯彻和传达相关文件精神，切实监督建筑工地、物业小区登革热防控工作培训教育和措施落实情况，提高防控主体参与登革热防控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

(二) 持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各镇街要组织建筑工地、物业小区开展成蚊和蚊蚴杀灭行动，彻底清除卫生死角和孳生地。建筑工地要组织开展防蚊灭蚊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对工地现场、工人宿舍、办公区域以及工地周边环境卫生问题突出区域开展卫生大扫除，及时清理各类积水和垃圾，彻底清除卫生死角，主管部门加强监督落实。

（三）科学防制预防登革热流行

各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防控工作方案，落实防控所需物品，指定专人负责，确保防蚊灭蚊预防登革热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要安排专人每天排查伊蚊孳生隐患、及时清理积水外，须聘请有资质的专业 PCO 公司（物业小区具备资质可自行组织）对内外环境开展每月一次以上的全面消杀，定期检测评估效果。建筑工地在 3—11 月蚊媒繁殖和传播疾病高峰期，每周定期清理室内外各类积水，包括大中小水体每月投放灭蚊缓释药一次。有条件的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设立媒介伊蚊防制质量监督员，加强现场巡查，落实蚊媒消杀和孳生地清理质量的监督工作。各施工企业、物业小区要落实登革热防控台账资料记录，做好灭蚊防疫工作周记登记。各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要主动配合城管、卫健、属地镇（街道）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防蚊灭蚊防控登革热工作，加强与卫健、爱卫部门的沟通，一旦发现疑似登革热疫情，及时向所属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控中心）报告，按照疫情分级处置原则开展核实处置。

(四) 深入宣传，全员参与

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要通过各种通俗易懂的形式，广泛向建筑工人、居民住户宣传普及防蚊灭蚊和卫生防疫知识，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不乱丢垃圾，防止造成“人为”的蚊虫孳生地。建筑工地要督促工人养成良好的防护习惯，在工棚住宿的要使用蚊帐、蚊香等防护设施。

(五) 加强监测，联动处置

各建筑工地、物业小区要建立员工健康监测制度，一旦发现发热、皮疹等可疑症状者必须及时送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和早治疗。在病例发生的周边地区，要开展登革热病例主动筛查，发现可疑病例要及时送到当地医疗机构接受登革热检测和治疗，落实好病例的隔离防蚊管理，做好员工因传染病停工、住院隔离治疗等方面保障。要严格监控新入场工人的健康状况，确保工地不出现因新工人进场引发输入性登革热疫情。

(六) 加强督导，严肃问责

各镇（街道）爱卫部门要根据职责，切实履行组织协调，加强对建筑工地、物业小区登革热防控工作指导，确保防蚊灭蚊效果。针对本次抽查督导问题清单，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部门督促辖区建筑工地、物业小区登革热防控工作举一反三，落实整改；按照《佛山市顺德区公共卫生与重大疾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登革热防控工作督导的通知》要求开

展行业督查，对行动缓慢、消极懈怠，未落实工作要求，导致疫情发生的工地，予以停工处理。

附件：顺德区建筑工地、物业小区机构登革热现场抽查督导
问题清单



2024年6月7日